浙江夏厦精密制造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 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浙江夏厦精密制造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六 次会议于 2025 年 10 月 22 日(星期三)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与通讯相结合的方 式召开。会议通知已于2025年10月11日通过邮件的方式送达各位董事。本次 会议应出席董事7人,实际出席董事7人。

会议由董事长夏建敏先生召集并主持,全体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会议召开 符合有关法律、法规、规章和《公司章程》的规定。经各位董事认真审议,会议 形成了如下决议: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 审议通过《关于 2025 年第三季度报告的议案》

公司根据《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 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南第1号——业务办理》等法律法规的规定编制的《2025年 第三季度报告》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公司实际情况,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 规范性文件的规定。

公司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了此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 《2025年第三季度报告》(公告编号: 2025-056)。

表决结果: 7票同意, 0票反对, 0票弃权。

(二) 审议通过《关于补选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委员的议案》

为完善公司治理结构,保证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的规范运作,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及公司《董事会专门委员会议事规则》等相关规定,董事会同意补选非独立董事夏挺先生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委员,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二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

本次补选完成后,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组成情况:刘光斌先生(主任委员)、周成光先生、夏挺先生。

表决结果: 7票同意, 0票反对, 0票弃权。

三、备查文件

- 1、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
- 2、第二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八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浙江夏厦精密制造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 年 10 月 24 日